滕州市柴胡店镇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规定,按照省政府办公厅和枣庄政府办公室、滕州市政府办公室要求,特编制柴胡店镇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并向社会公布。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

一、总体情况

2020年,柴胡店镇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规定,按照省政府办公厅和枣庄政府办公室、滕州市政府办公室要求,本着"规范、方便、实用"的原则,不断细化分解任务,全面推进组织建设、平台建设、制度建设,政府工作透明度进一步增强,有效地保障了公民的知情权。现向社会公开柴胡店镇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信息公开情况及制度建设

1、不断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成立 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实行专人负责制,政务公开 明确分工,责任到人,层层落实,有力推动了我镇政 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运行正常。



2、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建设。积极与上级对接,并建立健全各部门信息员制度,要求各部门、岗位定期报送信息,形成了上下联动、覆盖面广的信息公开网络体系,保证工作的顺利开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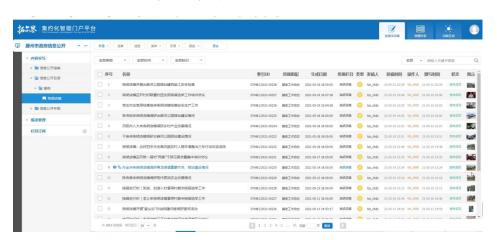
3、加强对突发性事件、重大决策部署、重点工程项目建设等信息公开,做到了随时按要求上报,严格遵循"上网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上网"保密制度,做到"依法公开,注重实效,有利监督"。



(二)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及平台建设情况

我镇严格按照上级有关规定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求做到及时准确,公开便民。严格各信息报送、公开均履行公开保密审查程序,及时公布政务信息,未发现有延时、泄密等情况发生。

1、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根据要求, 严格按照关心社会热点,关注民生焦点,切实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特别是围绕群众关心的政务服务、脱贫 攻坚、医疗卫生、教育、环卫及高速路占地补贴等工 作,采取政府网站网上公开形式,在"滕州市党政办公网"和"柴胡店镇人民政府网站"上公开信息,确保了信息公开及时、准确主要。



- 2、行政机关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 信息的情况。
 - 2020年我镇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 3、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柴胡店镇 2020 年度没有收到信息公开申请,不涉 及依申请公开信息收费及减免有关费用。

4、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我镇严格按照《条例》和上级部门有关规定开展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2020年度未收到行政复议、提起 行政诉讼的申请。

5、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

为提高依法公开水平,我镇在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过程中,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合理界

定信息公开范围,加强信息公开保密审查,遵循"谁主管、谁负责,谁公开、谁审查"的原则,制定了有关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确保公开信息的合法性和规范性。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建立健全政务公开监督制约机制,明确政务公开工作责任,加强对政务公开的监督考核,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追究制度和社会评议制度,对各村、各部门信息公开进行监督,督促及时更新政务信息,提高公开质量和公开实效,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六)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0年度共办理人大建议2条,并将办理情况进行了公开,未办理政协提案。



(七)其他

纳入滕州市镇街政务公开评估,未进行社会评议, 未发生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 年 新 公开 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本系	可数据的4	勾稽关系为:第一项	甲頃/	人情况 						
	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	自然人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 会 公 益 组织	法 律 服 务 机构	其他	总计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_	0	0	0	0	0	0	0			
	(-) =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 计这一情形,不计其	0	0	0	0	0	0	0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三、本年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度办理结	理结(三)	3. 危及"三安全一 稳定"	0	0	0	0	0	0	0	
果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 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1									
		7. 属于行政执法案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1. 本机关不掌握相 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供	3. 补正后申请内容	0	0	0	0	0	0	0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五)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不予处 理	4. 无正当理由大量 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点	0	0	0	0	0	0	0		
四、纟	吉转下年月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结	其	尚		结	结	其	尚		结	结	其	尚	
果	果	他	未	总	果	果	他	未	总	果	果	他	未	总
维	纠	结	审	计	维	纠	结	审	计	维	纠	结	审	计
持	正	果	结		持	正	果	结		持	正	果	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为: 有些信息更新时效性不强,上传数量较少。为此, 2021年将重点从以下方面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 是加强组织领导,提高全镇上下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重要性的认识,提高总体质量。二是加强业务指导, 调动各单位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积极性,加大信 息交流采集量,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效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柴胡店镇人民政府 2021年1月22日